

古代公务员有公费医疗吗

核心提示

古代公费医疗在体制上的支撑点，即所谓“医在王宫”，就是医药行政、理疗组织和医学教育的主导权都归政府掌握，这可看作古代公费医疗的雏形。



户部造太医院印

身份不同 各有定点医院

秦汉以来，医药事业不断进步，“医在王宫”的制度日益完善。试以唐宋为例，做一个概观。唐代的医药行政，隶属于礼部的祠部掌管，相当于中央卫生总署。另有隶属于太常寺的太医署，相当于中央一级的医学院，兼备医学教育和医疗组织两种功能。

以医疗服务的对象看，这些中央级的机构，各有制度划定的对口单位。如唐代制度，凡京师官吏、宫廷宦官宫女、南衙卫兵、各边疆民族驻京人员等，看病服药，都找太医署。尚药局除了为皇帝嫔妃、诸王公主服务

外，禁军官兵的医疗也归它负责。以上是京师官吏享受公费医疗的情况。地方官吏吃药看病，也是沾惠于这个“医在王宫”的体制。仍以唐宋为例，凡州府（宋时又加上“军”一级行政设置）一级，都设有地方一级的医学院，其领导和教师，既是执掌地方医药行政的医官，又是传教医学生的导师，一般多为太医署毕业的学生。地方官吏及地方官办学校的师生患病，就请他们治疗。

县一级没有医学院校，但有县署机关医院。譬如，按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记载的北宋制度，

县一级的官医配置，是每万户一至五人，遇缺即补。他们必须是太医院或地方医学院的毕业生，除了从事医疗活动外，还须负责收采药物、指导防疫、验发行医和开设药房的执照、处理医疗事故等一切相关事务。这种体制一直维持到清代。

这种县署医院兼医药行政管理的机构，一般多设在州县衙署的大门旁边，或者干脆就是县衙大墙的“破墙开店”，一方面承担县署官吏的公费医疗活动并受理医药行政事务，另一方面也为民众看病，乃至出诊，当然这就需要收钱了。

弊端明显 公费医疗千疮百孔

往细处寻思，高官们因有特权可予回报，医官们格外尽力悉心，曲意奉承，一般的官员有病求医，能不体会到彼此厚薄？这又是衙门式公费医疗的一个弊端。

还以两宋举例，人情处方的问题相当严重，当时太医局属下，有一个专门研制新药的机构——和剂局，“凡一剂成，皆为朝士及有力者所得”（《癸辛杂识·别集》）。就是说，和剂局每试制成功一品新药，都被大大小小的京官和“有力者”私分了。据周辉《清波杂志》记载，权宦童贯倒台抄家时，“得剂成理中丸几千斤”，都是贵重紧俏药品。其来路，无非是和剂局、太医局、太

府寺等各有关部门和长官们的孝敬，正好暴露出公费医疗千疮百孔的漏洞。

宋代法律规定：“诸医违方

诈疗疾病而取财物者，以盗论。”由此又折射出诸如讹诈钱财、收受红包等医德问题，当然受害者多是小人物。因为古代各级衙署中除官吏纳入国家编制之外，还有各种杂役庶务，都由农民以徭役的形式充当。按规定，在此进入“公务”范围的特定时期，他们也得享受公费医疗。如《唐律疏议》有一则《丁匠防人等疾病》的杂律说：“各类丁夫、匠人在劳作服役期间，戍边防守的人在镇戍边塞期间，官户和奴婢们在

衙门服劳役期间，如果患病，该管官员不为他们报请治疗，或者虽然已报请，但主管医药的官员不予供给，以致他们缺乏救治医疗的，各处四十笞刑；如果因此而导致死亡的，各处徒刑一年。”

所谓主管医药的官员，就是《金瓶梅》里的任医官之类，很难想象，清河县衙里的更卒马夫或三班丁壮，能够在他那里获得与西门掌刑一样的公费医疗待遇。又前引海瑞《兴革条例》“医官察病症脉理，识药性，以利一具之疾。近多纳银为之，图差遣取利……”花钱通路子买官办医院里的编制，再将本求利捞回来，这里面又该有多少黑幕呢？

为缓和矛盾 也有穷人受惠

《魏书》记载，北魏显文帝曾发布诏令：“朕思百姓病苦，民多非命……可宣告天下，民有病者，所在官司遣医就家诊治，所需药物任医量给之。”后来魏宣武帝又命太医署，“于闲敝处别立一馆，使京畿内外疾病之徒，咸令居住，严敕医署，分师治疗，考其能否而行赏罚”。窃以为，这很可能是历史上最早专门收治贫困患者的国立公费医

院。与北朝相对立，南朝齐也设有“六疾馆”，专门收治无钱看病的穷人。

唐代前期，由佛寺创办的“悲田坊”和政府创办的“养病坊”并存，都是免费收治贫困患者的医院，后来悲田坊都由政府接办，统一改称养病坊。据《唐会要》记载，这种收容贫民看病的公费医院，遍及各州郡，经费从指定的官田税赋中支出。宋承

唐制，继续兴办这类能给贫民提供最低医疗保障的医院，完全由国家财政负担的叫“安济坊”，制度上要求各州县都有一所；此外又鼓励私人集资举办慈善性的医疗机构，叫“养济院”，政府在医疗人员和药物供应等方面给予支持。这类旨在方便贫民就医、缓和社会矛盾的公费医疗制度，到元明时代还继续存在。

（新浪）

谈古论今

忘怀得失未必“失”

■周人杰

忘怀得失未必“失”，患得患失未必“得”。不久前，有领导同志语重心长送给年轻干部这两句话，是经验之谈，是肺腑之言，令人清夜扪心，深省良多。

人生百年，一得一失，本是常态。然而工作中有人过于计较得失，整日经营算计，光想着掂量左右人情、考虑世故周全、计算利弊盈亏。面对组织安排挑肥拣瘦、挑三拣四，讲价钱、谈条件，合意则取，不合意则弃，说到底还是舍不得眼前那点利益，把一己得失看得太重。刘少奇同志在《论共产党员的修养》中对此刻画入木三分：“计较小事，不识大体……对于他们鼻子下面的小事物却是津津有味。”看淡名利、看重责任，进退得失莫萦于怀，乃是当下年轻人亟待补上的一堂党性必修课。

参加平江起义，参与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创建，长征时任红一军团一师师长，抗战时任386旅参谋长、参加“百团大战”，后在解放战争、朝鲜战场上功勋卓著——这是被誉为“将圣”的铁血军人李聚奎的辉煌战史。1955年授衔的开国上将邓华、杨得志，过去都是他手下的团长、政委，其资历显然在上将之上。可大将军衔仅有10人，不宜增加，组织上正犯难怎么开口做工作，他竟传来话：“就低不就高，上将就行！”回望党史，多少优秀的同志在功名面前豁达大度，这正是共产党人能够团结奋斗、战胜许多困难的重要原因。

相反，国民党派系里臭名昭著的“西北二马”，兵临城下时还为争一个空头的“西北军政长官”打得头破血流、互相倾轧，最终双双一败涂地。孟良崮激战时，李天霞只顾自保实力，暗中较劲、见死不救，被张灵甫怒斥为“各自为谋，同床异梦”“牺牲者牺牲而已，投机者自为得志”。国民党党内军内昏聩至此，这样的政权焉能不垮台？历史是一面镜子。今天各级干部普遍学历高、素质强，难免竞争激烈，但仍要认识到彼此是为共同理想信念走到一起的，合作关系远大于竞争关系，决不能“同事不同志”，搞投机钻营的小把戏。也正因为如此，毛泽东同志对许多干部讲：你们每天写日记不要写别的，就只写一句“团结百分之九十”就行了。

当然，鼓励“荣誉面前不争功，困难面前不躲闪，责任面前不推卸”，不等于讳言个人利益的合理性、职业发展的正当性，强调的是更大气、更大度把握局部与全局、个体与集体、短期与长期的关系。贾平凹妙解田忌赛马“舍了小负之悲，得了全胜之喜”；电视剧《潜伏》中评价胡宗南“闪电”延安“有一种胜利叫撤退，有一种失败叫占领”，讲的是同样的道理。属于自己的，让出一角，别人不愿干的苦活累活，多伸把手，群众看在眼里，组织不会埋没，到头来不但不会吃亏，还往往能胜出一筹、收获更多。

有学者讲解“孟子批杨朱”时，将民族文化精神概括为“知止”二字。“让他填报个评奖材料，半页纸都写不满”的黄大年；1937年投身革命的老八路孙犁，职务不过是《天津日报》文艺科的副科长。他们皆是知一时之止，得一世之功，在各自专业领域著述等身。品味叶嘉莹先生的哲思，“只有在看透了小我的狭隘与无常以后，才真正会把自己投向更广大更高远的一种人生境界”。消解偏执，破开囚笼，悟彻本真，处优而不养尊，受挫而不短志，年轻一代失去的只是无谓的包袱，赢得的将是无价的未来。